

证券代码：837046 证券简称：亿能电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梅村锡达路21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6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邵敏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9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针对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拟定了《变压器和电抗器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研发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详见附件），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拟用于变压器和电抗器改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变压器和电抗器改扩建项目预计投资 3,662.11 万元，研发中心项目预计投资 517.18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产能、扩大市场份额，有助于公司缓解营运资金压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和发展目标等相适应，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良好，具有可行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项目所需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少于以上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工作，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目标，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则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各持股比例共享。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1-09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维护亿能电力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健康稳定，当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出现某些特殊情况是，为稳定公司股价，公司特制定本预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1-09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了公司及相关主体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项需出具的相关承诺，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股东锁定事项的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事项的承诺，以及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本次发行并挂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本公司本次发行并挂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为降低本次发行并挂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措施，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1-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为规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在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收付，对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提议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司拟聘请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
- (2) 公司拟聘请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
- (3) 公司拟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快公司发展，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为符合精选层的相关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制度，上述章程、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适用于股票发行成功后的精选层挂牌期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制度公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为 2021-057；《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为 2021-058；《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为 2021-05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快公司发展，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为符合精选层的相关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适用于精选层的《监事会制度》，适用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并于精选层挂牌期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为2021-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为符合精选层的相关要求、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和真实性，公司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期会计数据谨慎核查，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对前期财务信息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系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所作的合理修订和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8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为2021-09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之前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公司拟对《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一季度报告》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为 2021-085）、《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为 2021-087）、《2021 年一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为 2021-08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